

## 第 201 號公告

### 根據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（第 571 章）（該條例）第 208 條發出的通知

- 2020 年 1 月 20 日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（證監會）根據該條例第 204 及 205 條，就下列客戶帳戶向中資證券有限公司（現稱中安證券有限公司，該指明法團）發出通知書（2020 年的通知書）：

帳號	受限制金額（港元）
6882041	85,989,641.73
6882030	23,997,369.85
6882074	19,556,381.73
6882052	14,029,365.20
6882063	22,887,257.22
6881455	3,583,045.24
總計：	<b>170,043,060.97</b>

證監會現通知如下：

2020 年的通知書現作以下更改：

- 第 1 段內載列客戶帳戶的表格現被下表取代：

帳號	受限制金額（港元）
6882041	57,912,132.11
6882030	16,161,700.70
6882074	13,170,792.90
6882052	9,448,468.85
6882063	15,414,064.27
6881455	2,413,102.14
總計：	<b>114,520,260.97</b>

- 2020 年的通知書內列明的所有其他禁止及要求維持不變和有效。

本通知在送達該指明法團時生效。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3 日

證監會代表

行政總裁  
梁鳳儀